

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(会议通知于近日以直接送达或传真、电子邮件送达)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10月23日